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子公司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 收购新疆天富惠业燃气有限公司 35%股权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新疆天富惠业燃气有限公司”（下称“惠业燃气”）35%的股权；
- 投资金额：2,594.39 万元人民币；
- 本次投资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 本次出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上述收购事项尚须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5年10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与拓北公司合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下称“天源燃气”）以其所拥有的经七路加气站整体资产23,923,833.89元，及现金1,919,199.27元，合计出资总额25,843,033.16元，与石河子拓北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拓北公司”）合资设立新疆天富惠业燃气有限公司。其中，天源燃气占惠业燃气总股本的32.30%，拓北

公司占惠业燃气总股本的67.70%。

公司于2015年11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拟收购石河子拓北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新疆天富惠业燃气有限公司32.7%股权的议案”，同意天源燃气以现金方式收购拓北公司持有的惠业燃气32.7%的股权，收购价格为2,616万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天源燃气将占惠业燃气总股本的65%，拓北公司将占惠业燃气总股本的35%。

公司于2017年12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收购新疆天富惠业燃气有限公司35%股权的议案”，同意天源燃气以现金方式收购石河子开发区赛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德国资”）持有的惠业燃气35%的股权（2016年6月，拓北公司将所持有的惠业燃气3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赛德国资。）。收购价格经评估确认，为2,594.39万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天源燃气将占惠业燃气100%股权。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投资已于2017年12月18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新疆天富惠业燃气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新疆石河子开发区56小区9栋107号—108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月军

经营范围：CNG的批发，天然气工程建设，燃气应用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主体、股权结构：

惠业燃气注册资本8,000万元，本次收购前，天源燃气占惠业燃气总股本的65%，赛德国资占惠业燃气总股本的35%；本次收购完成后，天源燃气将占惠业燃气100%的股权。

截至2017年5月31日，惠业燃气经审计总资产75,957,553.76元，净资产75,484,290.74元。经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天源燃气以现金2,594.39万元收购赛德国资持有的惠业燃气35%的股权。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惠业燃气的主营业务为工业天然气的供应，工业用气将成为天源燃气在石河子地区内的重要经济增长点之一。本次收购完成后，惠业燃气将成为天源燃气的全资子公司，有利于我公司快速扩大工业用气市场份额，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这对公司扩大在石河子地区天然气产业的市场占有率，以及公司天然气产业整体发展都有着较为显著的战略意义。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天然气产业发展受产业政策及上游气源公司供应情况及定价政

策的影响,故公司经营存在一定政策风险。另外,国内经济大环境会影响工业用气企业的开工生产情况,从而影响工业天然气的消费量。

五、相关附件

1、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2、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8日